

证券代码：870213 证券简称：微网通联 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北京微网通联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□新增条款 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许可项目:互联网信息服务;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一般项目: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软件开发;5G 通信技术服务;物联网应用服务;物联网技术研发;软件外包服务;计算机系统服务;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;信息技术咨询服务;电子产品销售;软件销售;计算机	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许可项目:互联网信息服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 食品销售；食品互联网销售。 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: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软件开发;5G 通信技术服务;物联网应用服务;物联网技术研发；软件外包服务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信息技术

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;广告制作;广告设计、代理;广告发布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(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)。	咨询服务;电子产品销售;软件销售;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;广告制作;广告设计、代理;广告发布; 停车场服务;充电桩销售;机动车充电销售;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;充电控制设备租赁;集中式快速充电站;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;电池销售;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;物业管理;租赁服务(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);自动售货机销售。 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(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)。
-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对经营范围进行修改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微网通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微网通联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3 年 7 月 3 日